

## 东港滩涂上的奇迹之城

□孙鼎期

一束光，一抹信仰，从南湖起航载着中华民族的脊梁，载着人民的希望，以实干不断笃定百年前刻下的初心，奋斗于国家的富强，奋斗于民族的复兴。

在祖国的东海岸，三十年时间，一座城市从滩涂上缓缓矗立，点缀在神州壮美山河画卷上，绘就了群岛实干争先，跨越发展的宏伟篇章。

青龙盘踞沈家门，白虎俯视东海门；青龙白虎守门道，蜈蚣居中化浪潮。一座青龙山隔开了两个世界。山的那头是沈家门城区，灯火辉煌，人声鼎沸，山的这头是东港。那年东港滩涂千里，颓垣废井，宁要沈家门一张床，不要东港一套房，流传于上世纪的一句俗语，道尽了当年东港着道景象。

然而，1991年10月24日，一面红旗插在滩涂之上，一声炮响拉开了这座围海造地的滨海新城崛起之路。

“一次规划，分期实施，先易后难，滚动发展”，十六字建设方针，几届党委政府的努力，几万名建设者的汗水，浇筑了脚下的土地。东起沈家门刺桐山，北至塘头麒麟山，长7.2公里，均宽1.2公里，围垦海涂

8平方公里，总开发面积12平方公里，港口岸线7公里，港域面积20平方公里，三十年间从千里滩涂矗立起雄伟的新城。

一条海堤十年巨变，东港防护林是贯穿整片东港的雄伟园林群，南至外滩嘉园北至莲花岛，从海的那头到海的这头，一条碧绿的丝带，似从九天之巅飘于凡尘，又似被人从画中请了出来，每一处布局、每一处景致不偏不倚被布置得恰到好处，多一分则显臃肿，少一分则显羸弱。它用园林艺术将美定格在了瞬间，海之绿眉，岛之绿洲，海风袭人，赏心悦目，横跨在海天之间。想当初，站在这滩涂之上，一脚竟能陷下去半只，施工环境恶劣，条件艰苦可想而知。

十年磨炼，十年心血，设计、建设、施工养护，多少人的心血，多少人的汗珠，将滩涂化成了奇迹，将凹凸不平的黄泥变成了海天一迹的美景。

这是我们的城，这是我们所爱的海上花园城。唱响五水共治，尽显两山理论。

筑梦百年奋勇前行，东港三十年建设中，早已脱胎换骨，海莲路、海印路、潮音路、阡陌交错，马路宽阔，车水马龙。华灯初上，远处是渔歌唱晚，近处是一座座高楼

拔地而起，一个个商圈吟诵这盛世繁华，世间美好与这座城市环环相扣。

城市在飞跃发展，人民在富足。无论是新舟山人还是老舟山人，无论是幼齿稚童还是耄耋老人，在红旗之下，在初心之中，把文明烙在了骨里，把文明刻在了生活里，三年创城，创的是文明，创的是风采，创的更是你我的城。

这是我生活的城，这是我爱之城，这是喜迎天下客，海纳四方人的城。

向东是大海，向北是南湖。

南湖的一抹红，印红了普陀的一座城，改革开放四十年，走完了西方百年的路程，东港建设三十年，响应了国家的号召，高楼大厦鳞次起，鸟语花香处处闻，东港现代与古典的完美融合，东港从滩涂矗立起了一个奇迹。

筑梦百年，征途漫漫，从南湖到大海，从屈辱到昂首，从一无所有到高楼林立，南湖的红，舟山的红，共和国的旗帜上有我们血染的风采，共和国建设的征途上有我们汗水浇筑的风采。

南湖的红，舟山的红，南湖的梦，舟山的梦。

## 致红岩

□王磊斌

(一)

那个年代的闰啊，死命地被拧扭着  
他们的血肉被绞得模糊，脱落后锈迹斑斑的惨烈  
清晰得可见因挣扎而交织的筋骨  
据说，这压迫的噩要用满腔的热血才可浇裂开  
这世间所有溃烂不堪的毒疮脓瘤  
要用这石骨铁硬的锤子才可挨个凿破  
一个崭新的纪元，要用锋利的镰刀才可割裂而出  
在华夏，每一株草芥都要在枯死前吼上一声：  
“要活着我们就要像人一样地活着  
谁愿为做奴隶来到人间！”

(二)

那年是无风的盛夏，南湖却涌起了波浪  
一艘游弋的红色画舫上，一双手递拉着另一双手  
他们，用挺起的脊梁为桅，用鼓起的胸膛做帆  
齐刷刷地举起拳头，攥紧了“中国未来的出路”  
百年前，船舱中那一句只能轻声呼喊的“万岁”  
以“红船”为圆心，向着中国与世界四面泛开  
于是，南湖掀起了汹涌壮阔的狂澜  
舱中摇曳的煤油灯火，温亮了风雨如磐的暗夜  
所幸，就这点“微光”终成了万众的信仰

(三)

揩干净身上的血迹，掩埋好战友的尸体，系上红袖巾  
南昌城头那声毅然决然的枪响，淬出一丁火星  
然后奔涌，从乡村到城市激起万丈燎原的态势  
猎猎作响的红旗，和秋收的喜悦一道高扬天际  
从那时起  
信仰将“勇敢”灌注进了“无所畏惧”的特质  
围追堵截下  
草鞋包裹的双足走出了“二万五千里”  
内忧外患中  
小米加步枪的滋养击退了日寇灭种华夏的叫嚣  
踏着滚滚铁流，一路南下的人们子弟兵  
在冲锋号中已望见新中国那微露的晨曦  
火红的太阳  
乍现在他们背后那弹雨枪林中的推车上

(四)

天亮了。这渴望已久的“乌特拉”  
将烽火啃啮过着的土地，照得透亮  
苦难炙烤过的脸庞，显得更加的勇敢刚强  
湿热的眼眶里，重新流动着的  
是严刑拷打，是断头枪决，是视死如归的一抹蔑笑  
碎！每一个英雄的倒下，将镰刀锤头红衬得更为金亮  
他们，就是用生命化作炽热燃烧的画笔  
以鲜血为墨料，蘸着燃烧的颜色  
描画着分到田地的农夫策着牛耕犁着大地  
描画着工友们哼唱着劳动者之歌操作工序  
描画着孩童们在教室里书桌前爽朗的读书声  
描画着一切向上生长蓬勃绽放的春意盎然

(五)

都说，需要英雄的国家是可悲的  
历史苍白的国家是幸福的  
而这百年，我们有数不清的英烈与动荡斑驳的历史  
甚至到今天，也会“在深夜惊醒  
突然想起  
他们是为我而死”  
他们，确是为我而死啊  
而我所立所爱的中国则被勇敢的他们保护得很好  
用点滴行动去筑起信仰的铜墙铁壁吧  
用铭刻足迹去赓续他们未完的使命吧  
只要，跑得再远，不要忘记出发的意义  
走得再快，不要忘记前行的目的

## 传承

□唐伟

过去的人，对财务工作，最直观的印象就是账簿和算盘了，对我来说亦是如此。而算盘，更是父亲留给我的一笔精神财富。

在40年前的渔农村，刚刚念完乡中学的父亲到镇里的供销社上班。站了两年副食品柜台后，他靠着勤奋好学，成了左邻右舍人人都羡慕的出纳，正式开始了他的“编外”财务人员生涯。那时候，计算器都是高档货，更别提电子信息化技术了，一切都靠一双手。天天忙于开票、报账、算账、做账的父亲，手上总会因为刻蜡纸而被染上刺鼻的蓝黑油墨。每天下午3时前，他还要把供销社各个零售点的钱款都收齐，再马不停蹄到几百米远的信用社里，赶着把钱存进去。

在物资贫乏的年月里，乡下的财务工作没有现在这么规范，做会计也不需要经过严苛的笔试和上机考试，只要人长得顺眼，有点儿文化，能打得好看算盘就可以了。老实说，在小时候的我看来，年轻的父亲既算不上“卖相好”，也绝称不上“活络”，内向的他话不多，甚至可以说有点儿寡言少语，黝黑的外表，微驼的背，像是刚从水田里插完苗。所以，现在想想，1984年父亲能当上镇供销社的“助理会计师”，除了一丝不苟的严谨态度和一手秀巧灵动的硬体钢笔字，他那行云流水般的打算盘技术都是增色不少的。当然，我父亲那时的职务虽然也叫“助理会计师”，但其实是一个没有经过正规科班学习，单靠老师傅手把手传帮带的“赤脚助会”，和如今的“正规军”不可同日而语。尽管“出身不正”，但父亲对本职工作是兢兢业业不打一点儿折扣的。在三天两头停电的夏夜，我常在半睡半醒中看见父亲，一把旧算盘，一盏煤油灯，一摞厚账簿，佝偻伏案、聚精会神地计算着。笨重的大算盘在他的手中腾挪挪移，单手的时候，左手握框，右手嚼咋作响；双手的时候，十指并用，上下左右开弓，打三盘清、七盘清，从一打到上百，中间都不用停顿。

在春意盎然的上世纪八十年代，改革开放为长期拮据的人们带来了甘霖。每一个人都感受着下海经商热潮，时不时被“万元户”一夜暴富的神话撩拨得心痒痒的，蠢蠢欲动。家里的亲友邻居，都使劲儿撺掇着父亲投身于市场经济。不过，他始终不为所动，每天依旧风雨无阻、心无旁骛地埋头于自己的活计。父亲说，人这一辈子能坚持守在一个岗位做好一件事就很好了。父亲是一直这么说的，也是一直这么做的。他希望我能承接衣钵，常常以一名财务人员的精细标准严格要求我，教育我要认真做人，踏实做事，对己负责，对人尽心，舍名弃利，甘于寂寞。甚至在送给我的一本空白账簿里，他还特地给我写了座右铭：“小小算盘，咫尺之地，承载三千世界；方寸之间，代表无穷数字，毫厘之差，因果亦可相去甚远。”我知道，父亲没有把手中的算盘仅仅当作谋生糊口的工具，而是把它融入了人生的戒尺。

到波澜壮阔的新时代，手工算盘蜕变

## 咸地出甜瓜

□虞燕

蓬勃起来，翠绿放肆地漾了开来。邻近的田也都像说好了一般，一起盎然起来。小人无事，抚抚叶子，捉捉虫子，看着蜻蜓蝴蝶飞，顺便望一望农事的瑛屑，听一听大人的絮叨。那会并不觉得自己拥有了什么，心里却是舒朗而愉悦的。

而今忆及，当时的天流光溢彩，落日红着脸不忍离去，小河静静流淌，牛在不远处吃草，青草婀娜如淑女。那一派人世祥和，恐怕，没有一个画家能画出其真正的全部的美。

瓜是突然冒出来的，初萌于藤蔓间，看着怯生生，其实无比坚韧，风一吹就能长，气球似的，一个劲儿地膨胀。可以吃了吗？这是小人儿最关心的事。学着大人的样，用拇指和中指弹一弹，有时候咚咚咚，有时候嘭嘭嘭，外婆说声音“闷”一点的是熟瓜。

有的瓜原本长相俊俏，却被虫子啃了个洞，恰如美人有瑕，弃之，小人也势利。

外婆神秘一笑，将虫子啃过的瓜在河里洗净，而后一拳头砸开，肉白瓤黄，甜汁携几粒金黄的籽儿向外叛逃，从外婆手指缝间流下。外婆说，这瓜肯定特甜。将信将疑，接过形状不规则的一小块，一口下去，被那种浓郁的甜震住，半晌才吐出两个字，好甜。每个字儿都拖了长音。

此后，又试了好几次，果真如外婆所言，被虫啃过的瓜最甜，虫比人聪明呢。

周围人都赞外婆种得瓜好，咸地绿得最显眼的，一定是外婆的瓜地。瓜叶如小蒲扇，黑压压占了一大片，微风徐徐，叶子随

着风的节奏，忽左忽右摆动，在给瓜娃娃扇风吧？而瓜娃娃们拽牢了茎蔓，在田里躺得横七竖八，无赖一样。

西瓜年年丰收，圆滚滚地聚在院子里，瞧着真满足真喜气。留下小的、破裂的、长相上不了台面的，外婆留下自己吃，其余分成几堆，篮子筐子箩筐都旁边候着，将这些瓜分装起来，送往各处。邻人，亲戚，连阿姨舅舅的朋友、同学都能吃上外婆种的瓜。

那会儿就想，能吃到外婆的瓜，香甜的瓜，无论谁都是幸福的啊。

我渐渐长大，上小学了，上初中了，待在外婆家的日子从多到少到无。有好些年，一到西瓜成熟时，外婆必大清早摘下，装一担压在肩上，晃悠悠悠，步行五公里的山间小道来到我家。她着浅灰或米白斜襟短袖衫，站在院子中央，背部被汗水濡湿了一大块，脖子上搭了毛巾，还是那条蓝白相间的。脚边是我爱的香瓜，个个安静地待在筐里，扁担驼了背，斜靠于冬青树。外婆用毛巾抹了把脸，俯身抓起两个瓜走向我，瓜上沾有新鲜的泥巴，还有露珠划过的痕迹，顿觉一股鲜翠之气汩汩直冒，睡眼惺忪的我倏地清醒。

而阳光，此时才开始薄薄地笼了上来。多年以后，听班得瑞的《清晨》，被那种特有的澄澈明净打动，以至沦陷，从前的夏日清晨，弥漫着瓜香和泥巴香的夏日清晨，雾一般弥散开来，在我眼前。

她依然簇新如昨。